

证券代码：603606 证券简称：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：2024-049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夏崇耀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三项议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公司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50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投资建设东方中央研究院·总部项目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《关于投资建设东方中央研究院·总部项目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51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《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52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